

編號	作品名稱	創作年代	材質	畫心/裝置完成 規格(公分)	備註

繳交件數規定說明：

- 一、個展：展出作品 15 件以上之光碟。
- 二、聯展：參展者 2 人以上，每人提供 8 件以上展出作品之光碟；3 人以上每人提供 5 件以上展出作品之光碟；5 人以上每人提供 3 件以上展出作品之光碟。
- 三、各級學校美術相關科系畢業展申請，以學校為單位，提出展覽計畫書，及每人展出作品照片 1 張以上。
- 四、上述送審作品須有一半以上為最近 3 年內所創作。

申請人：